

无锡市洋溪置业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无锡耘林适老住宅投资有限公司一方出资，设立无锡市洋溪置业有限公司（法人独资）（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中的各项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不符的，以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准。

第二章 公司名称和住所

第三条 公司名称：无锡市洋溪置业有限公司。

第四条 公司住所：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钱桥大街 103 号。

第三章 公司经营范围

第五条 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销售；老年人养护服务；为养老机构提供管理及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装饰装潢服务；房屋维修；绿化管理服务；保洁服务；家庭服务；安防设备的维修；医疗信息咨询；医药信息咨询；健康信息咨询；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医疗器械、食品、日用杂品、炊事用品、五金产品、针纺织品、鞋帽、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品）、照明电器、办公用品、服装、水果、蔬菜、鲜肉、禽蛋、水产品、花草树木的销售；康复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的销售、安装；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咖啡馆、茶座服务；热食类食品制售；糕点类食品制售；自制饮品制售；预包装食品制售；泳池服务；棋牌服务；健身服务；洗衣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母婴护理服务；计生用品、粮食、卷烟、雪茄烟、书报刊、百货的零售。

第四章 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东的姓名、出资方式、 出资额、出资时间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人民币。

第七条 股东的姓名、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姓名	股东证件号码	出 资 数 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出资时间
无锡耘林适老住宅投资有限公司	913202063019603982	2000	货币	100	2038.12.31 前
		33000			
合计		35000	货币	100	

第五章 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

第八条 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执行董事由股东委派产生，执行董事对股东负责。执行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经继续委派可连任。

第九条 执行董事行使下列职权：

-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二）执行股东的决定；
- （三）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四）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五）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六）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七）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八）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
- （九）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其他职权：无。

第十条 公司设经理一名，由执行董事兼任，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执行董事决定；
-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七)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执行董事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其他管理人员；

(八) 执行董事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十一条 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股东委派产生，监事保护公司股东利益，保护公司职工利益。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经继续委派可连任。

第十二条 监事行使下列职权：

(一) 检查公司财务；

(二) 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决定的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三) 当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四) 向股东提出提案；

(五)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六) 其他职权：无。

第六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三条 执行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任期每届三年，由股东委派产生，任期届满，经继续委派可连任。

第七章 股东决定认为需要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四条 公司的营业期限为长期。

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清算组应当自公司清算结束之日起 30 日内向原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一)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

(二) 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但公司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而存续的除外；

(三) 股东决定解散；

(四) 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五) 人民法院依法予以解散；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解散情形。

第八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公司登记事项以公司登记机关准予登记的事项为准。

第十七条 本章程一式五份，并报公司登记机关一份。

股东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夏海

2019年 1月 15日